

等不到的高额回报

本报记者 吴彩华

“我利用他们对虚拟货币投资的无知,打着帮他们投资的幌子骗钱应急。”犯罪嫌疑人张某懊悔地说道。近日,吴忠市公安局利通区分局成功侦破一起涉案金额达45万元的诈骗案件,为群众追回18万元财产损失。

2025年春节前夕,被害人王某到利通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报案,称自己被张某以某虚拟货币赚钱为名诈骗。原来,2023年7月,王某从朋友韩某处得知,他在某虚拟货币投资平台收益颇高。由于该平台是英文界面,王某经韩某介绍结识了自称“能人”的张某。张某大肆吹嘘自己在虚

拟币投资领域经验老到、收益惊人,还保证只要被害人把钱交给他,由其代劳在理财平台投资,就一定能获取高额回报,甚至宣称若出现亏损也由自己承担。

于是,王某在张某的协助下下载了虚拟货币投资App并开通账号,先尝试投入1万元,具体操作由流程熟悉的张某进行。很快,王某就看到张某反馈回来的每天数百元收益。在张某的蛊惑下,从2023年8月到10月,王某累计投资达30万元,其中最后一笔10万元投资后的次日就收到张某反馈的1000元收益。然而,当王某满心期待更

多收益时,却发现收益戛然而止。王某多次询问张某投资情况,张某都以各种借口敷衍。王某多次催讨本金无果后,只能报警。

接到报案,刑侦人员迅速展开侦查,在获取充足证据后依法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。经调查,张某系无业人员。他之前自己在虚拟货币App上摸索投资,靠低价买币高价抛售赚取差价,但实际盈利远不及他所承诺的数额。张某凭借自己熟悉操作流程的便利条件,欺骗韩某和王某投资,实际上只将少部分资金用于投资,大部分资金都用来自常消费和偿还他人欠款。面

对诸多证据,张某对自己诈骗韩某15万元、王某30多万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,他所谓的带被害人炒虚拟货币纯属蓄意诈骗。

到案后,张某及其家属积极退赔受害人,其中赔偿王某11万元,韩某7万元,共计挽回财产损失18万元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张某已被利通区人民检察院依法逮捕。

警方郑重提醒:中国人民银行已明确虚拟货币不具备与法定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,不能在市场上作为货币流通使用,民众切勿轻易涉足虚拟货币投资,以免在无意之间参与非法活动。

高沙窝镇“三链聚能”推进农村基层治理

理体系。探索构建了“镇党委—村党支部—党小组”的联动框架,形成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同时,坚持网格化管理,全镇共设置了52个网格,将管理的触角延伸到基层每一个角落。设立镇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、村治保委员会,建立村民议事和道德评议制度,并以各村便民服务工作站、党群服务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人大工

作联络站作为服务群众的主阵地,开展事务代办、帮扶济困、关爱关怀等为民服务活动。搭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农村社会治理平台,打通理顺服务群众渠道,并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委员会、村级警务室、道德评议室等民调组织作用,推动各类矛盾纠纷、问题诉求解决在一线,将群众急难愁盼的“问题清单”变为“满意清单”,构建了“民事民问、民事

民管”的新格局。

“我们将继续完善‘三链聚能’治理体系,着力开创组织有力量、服务不打烊、有事好商量、民呼必应的农村基层治理的良好工作局面。”高沙窝镇党委书记吴晓强介绍,今年以来,该镇为群众代办各项事务100多件,开展各类志愿服务100余场次,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19起,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30余件。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鹏)“前几日,我出嫁的女儿要办理户口迁移,我年纪大了行动不便,就给村干部说了,没想到仅仅两天,村干部就帮我办好了手续,确实帮群众办事。”4月6日,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的王老汉感激地说。

今年以来,高沙窝镇积极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,聚焦农村精细化治理与精准化服务水平的提升,大力实施“党建+链条”工作模式,构建党建引领下“自治链”“服务链”“调解链”的“三链聚能”治

理模式。

为了此次上门入矫,工作人员提前精心准备好各类法律文书和便携式办公设备,深入了解苏某的病情和生活状况,制定了详细的上门入矫方案。在苏某家中,一场既庄重又温馨的入矫仪式有序开展。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法定程序,认真完成身份核验、入矫谈话、入矫宣告等关键环节,确保执法过程规范、

严谨,充分维护法律的严肃性。

完成法定程序后,工作人员与苏某及其家人进行了深入交流,仔细询问苏某的治疗进展情况、家庭经济状况以及生活中遇到的困难。工作人员一边安抚家属的情绪,一边耐心讲解日常监管规定:“社区矫正期间,你一定要按时服药,积极配合治疗,同时严格遵守监管规定,定期汇报病情。遇到任何特殊情

况或困难,随时联系我们,我们一定会依法提供帮助。”此外,工作人员还对苏某的保证人提出明确要求,希望其切实履行保证人义务,积极配合监管工作,帮助苏某早日顺利回归社会。

红寺堡区司法局上门入矫,不仅有力保障了刑罚执行工作的顺利推进,维护了法律的威严,更让苏某及其家人真切感受到司法的温暖与关怀。

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

系列报道

上门入矫暖人心 人性管理显真情

其办理入矫手续。

为了此次上门入矫,工作人员提前精心准备好各类法律文书和便携式办公设备,深入了解苏某的病情和生活状况,制定了详细的上门入矫方案。在苏某家中,一场既庄重又温馨的入矫仪式有序开展。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法定程序,认真完成身份核验、入矫谈话、入矫宣告等关键环节,确保执法过程规范、

严谨,充分维护法律的严肃性。

完成法定程序后,工作人员与苏某及其家人进行了深入交流,仔细询问苏某的治疗进展情况、家庭经济状况以及生活中遇到的困难。工作人员一边安抚家属的情绪,一边耐心讲解日常监管规定:“社区矫正期间,你一定要按时服药,积极配合治疗,同时严格遵守监管规定,定期汇报病情。遇到任何特殊情

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齐璐璐 校对 谢娟

沙坡头区法院柔远法庭

“诉前保全+商事调解”化解近亿元合同纠纷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佳新)近期,沙坡头区人民法院柔远法庭积极探索创新解纷模式,通过“诉前保全+商事调解”的方式处理一起错综复杂的合同纠纷案件,减轻了企业负担,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原告A公司与被告B、C、D三家公司因合同履行产生争议,截至2024年12月31日,三家公司还需向A公司支付加

工费7000余万元。A公司多次催要,但三家公司均以资金困难为由推诿不付。纠纷解决过程中,A公司向法院申请了诉前保全,承办法官在审查后迅速作出保全裁定,并依法冻结了C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,促使C公司更加积极地参与调解。

如案件进入诉讼程序,不仅需要承担高昂诉讼费用,还可能因漫长审理周

期影响企业经营。因此,在诉前保全的基础上,承办法官引导案件当事人进入调解程序,后该案经柔远法庭委派中卫市多元解纷商事调解中心进行调解。调解员在充分了解案情的基础上,从法律、商业、情理等多角度出发,引导各方换位思考,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方案,经过前后十余次调解,最终各方达成一致意见,由三家公司向A公司支付加工费及

补偿费7038.41万元,并补交保证金2124.15万元,且承诺严格履行合同义务,确保A公司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。

该案从申请保全到纠纷解决,仅用时1个月,极大地缩短了纠纷解决周期,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,也为类似纠纷的解决提供了有益借鉴,彰显了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优势和成效。

沙坡头法官智慧调解实现“一案解多纷”

本报讯(通讯员 宝亮)近日,沙坡头区法院柔远法庭历时8个小时调解了一起挂靠经营合同纠纷及其关联案件,实现了“一案解多纷”的良好效果。

甲公司将货物交由乙公司运输,挂靠乙公司的实际承运人陈某运输货物期间,货车发生起火事故,导致货物全部毁损。经法院审理后,判决陈某和乙公司向甲公司赔偿货物损失75万元(以下简称A案)。A案进入执行程序后,法院从乙公司账户扣划20万元并支付

给甲公司。乙公司认为,根据挂靠协议约定,运输风险应由陈某负担,故诉至法院要求追偿其已赔偿的20万元损失(以下简称B案)。

承办法官经研判后认为,因一起火灾事故已经引发2起诉讼案件和1起执行案件,后续还有可能引发新的诉讼案件和执行案件,如果不能一次性处理该纠纷,将会导致“一案结多案生”。如何

实质化解矛盾纠纷?承办法官经研判确立了让并非B案当事人的甲公司参与到案件调解中,让各方各自分担一部分损失,从而确保履行可能性。调解过程中,法官耐心细致地做甲方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思想工作,平衡各方利益,经8个小时调解,三方终于达成协议,由陈某在4月30日前一次性向甲公司支付赔偿款30万元,乙公司再向

甲公司支付赔偿5万元,协议履行后三方权利义务终结。该案的调解,意味着A案引发的执行案件和B案件均得到化解,杜绝了后续执行和诉讼的可能性,既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,也节省了司法资源,同时还确保了案件质效,真正实现了“一案解多纷”。调解结束后,承办法官对案件进行了回访,目前陈某及其家属正在积极筹措资金准备付款。

办案18件发放27.5万元

中宁检察办好司法救助案纾解群众难题

本报记者 马欣蓉

建立多元救助机制

近年来,中宁县人民检察院始终将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深度融入司法救助工作中,把司法救助作为纾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有效载体,拓展救助形式,加大救助力度,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司法救助案件,做实做深“检护民生”工作,2024年以来,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8件,发放救助金27.5万元。

拓宽救助线索渠道

坚持随案同步救助、主动救助理念,充分发挥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办理司法救助案件“专责优势”和内设业务部门发现移送司法救助线索“内生优势”,形成了环环相扣的“闭环式”一体履职格局。业务部门移送14条救助线索,均已立案。积极培育数字检察理念,借力大数据赋能救助工作高效开展,自主研发国家司法救助线索摸排法律监督模型,积极应用区市检察院推广的司

法救助应用模型,筛选救助线索6条,成案办结4件,推动检察履职从个案办理向类案治理转变,实现司法救助量的突破。

简化救助审批流程

践行对急需救助和重点救助案件快审、快办、及时发放救助金理念,依照致贫案件类别、救助“轻重缓急”程度等要素,开通快速办理绿色通道,简化救助审批流程。对救助金额较小的案件,不再由党组会议研究决定,经承办检察官及分管领导审核,快速开展救助金发放及后续帮扶事宜,切实做到繁简分流,促推救助工作提质增效。

着眼信息共享、工作互动、效果互促,以机制促提升,主动与乡村振兴、民政、教育等社会救助管理部门沟通协作,联合出台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的实施意见或工作办法,对5名救助对象进行心理救助,推动司法救助与民政救助、心理救助、医疗救助等常见社会救助的衔接更加广泛、顺畅。创新开展事实孤儿救助金提存监管举措,让“爱心款”用到实处。践行“一次性救助、长期关怀”救助理念,通过上门走访、电话回访等方式,持续跟踪了解被救助人的生活现状、救助金使用情况,确保救助

金真正发挥作用,持续传递检察温暖。

强化法治引导,全面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,坚持“线上+线下”宣传相结合,拓宽宣传渠道,确保司法救助政策深入人心,提升公众知晓率和参与度。“线上”宣传拓广度,依托“两微一端一抖”新媒体矩阵,常态化推送司法救助典型案例、微视频等,不断扩大宣传覆盖面,让更多社会面群体了解司法救助工作。“线下”宣传拓深度,充分发挥检察官驻村工作队、志愿服务队和“三官一师一员”赴基层的职能作用,深入村社、广场、学校等场所开展法治讲座、发放宣传册、面对面解答群众疑问,确保政策宣传覆盖到每个角落。

新时代平安中卫法治中卫

系列报道

盐池公安“警”急阻断2起电诈案

本报讯(通讯员 刘华)电信网络诈骗层出不穷,骗子的花招多、翻新快,反诈与诈骗之间拼的就是速度。近日,盐池县公安局花马池派出所成功阻止两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,为群众守住了“钱袋子”。



盐池警方精准识别电信网络诈骗手段,为群众保住了“钱袋子”。(受访单位供图)

们的反诈宣传,我这次可就真掉进骗子的陷阱里了!”老人拉着罗昊的手连连表示感谢。

当日下午,罗昊又接到了一位群众电话,称其在某社交网站平台买车,付定金时心里总觉得不踏实,怀疑是骗局。罗昊迅速赶往群众家中核实,确定这是典型的网络购车诈骗手段,果断制止了付款行为,为群众止损3500元。随后,罗昊针对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的常用手段及其危害进行讲解,并帮助群众下载了“国家反诈中心”App,开启来电预警和短信预警双重防护功能。

利通区司法局职业技能培训助力社区矫正对象就业创业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岩鑫)近日,吴忠市利通区司法局联合宁夏智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、宁夏翔宇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,共同举办了主题为“烹艺启新,烟火拾光”的中式烹饪技能培训,旨在提升社区矫正对象的就业创业能力。

此次培训根据社区矫正对象实际情况进行课程编排,内容涵盖食材识别、刀工技巧、火候掌控、经典菜品制作等基础知识技能,并采用“理论+实践”双轨并行的教学模式进行培训。理论课堂上,讲师运用案例和图片,深入浅出地讲解中式烹饪的原理、食材营养搭配、食品安全与卫生健康等知识,帮助社区矫

正对象构建系统的烹饪知识体系。实践操作环节,通过现场示范、学员实操、教师指导等方式,让学员亲身体验烹饪过程,熟练掌握烹饪技法。培训教师现场纠错、答疑解惑,鼓励社区矫正对象相互交流经验,分享心得。为确保培训效果,还安排了考核环节,对学员的学习成果进行全面考核和指导,为社区矫正对象就业创业增添助力。

“我局将进一步拓展职业技能培训的领域与范围,根据社区矫正对象的实际需求,开展更多种类、更具针对性的技能培训项目,为其多元化的需求提供帮助。”利通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说。

平安中卫

中宁法院多维度发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

本报讯(通讯员 白雪敏)4月3日,中宁县人民法院对2025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安排。

该院要求巩固深化党的纪律教育成果,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,紧盯学习研讨、问题查摆、集中整治、开门教育等关键环节,把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贯穿司法审判工作始终,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,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。要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,抓实党性、党风、党纪教育,切实提高拒腐防变能力。要准确把握管住“案”是管住“人”治好“院”的关键,压紧压实院庭

长监管责任,细化落实院庭长阅核制度,融合推进审判执行权制约监督。紧盯“人财物”管理关键岗位和立审执等关键环节,做细做实全方位管理和服务。要始终保持“风腐同查”高压态势,深入开展纪律作风集中整顿,做实司法作风与腐败问题同查同治。要常态化开展以案明纪,以案释法警示教育,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。要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,通过主动约谈、提醒谈话、批评教育等方式,及时挽救和保护干部。要强化考核问责,将从严管理要求贯穿队伍建设全过程,时刻绷紧廉洁自律之弦,锻造一支绝对忠诚、绝对纯洁、绝对可靠的法院铁军。



近日,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走上街头、广场,通过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单、面对面以案释法的形式宣讲法律知识,增强群众法治意识。

本报通讯员 李林莹 摄

普法宣传进乡村 服务群众“零距离”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佳琳)为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,有效提升辖区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,近日,中宁县余丁司法所工作人员联合乡镇、村居干部走村串巷,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。

活动中,余丁司法所工作人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面对面讲解等多种形式向群众普及宪法知识,着重讲解宪法作为根本大法对公民人身权益的保障,让群众深刻领会宪法赋予的各项权利,增强宪法观念

和公民意识。同时,围绕民法典中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条款,如物权、合同、婚姻家庭、继承、侵权责任等,向群众阐释如何运用民法典维护自身合法权益,引导群众在遇到问题时依法、理性地表达诉求,依靠法律武器解决纠纷。此外,工作人员还耐心为群众讲解文明祭祀的意义,倡导大家采用鲜花祭祀、网络祭祀等绿色环保的方式缅怀先辈。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100余份,解答法律咨询30人次。